**第10講：神兒子與猶太人的衝突（2）（約7:40-8:59）**

系列：[約翰福音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nt-gospels-john)

講員：馬大朋

約7:40-52這個段落的內容，主要是關於對主耶穌的爭論。當時，眾人聽見主耶穌的話，就相信祂是摩西在申18:15、18所提及的先知，有的人更加願意承認耶穌是基督、是彌賽亞。不過也有的人認為是不可能的，他們相信主耶穌是從加利利的拿撒勒城出來的，可是舊約是預言基督從伯利恒出來，而不是從加利利出來的。於是眾人因著這事意見分歧，彼此起了紛爭，甚至有的人想捉拿祂。

弟兄姊妹，你還記得法利賽人和祭司長曾經派差役捉拿耶穌（約7:32）嗎？約7:45告訴我們，差役回來了，但是他們並沒有把耶穌一同綁來，因為他們覺得從來沒有人說話好像耶穌那樣的有權柄、恩典和智慧。法利賽人和祭司聽完差役這麼一說，就指責他們被耶穌迷惑了。

在那個時候，有一個人出來為耶穌說話，他是尼哥底母。法利賽人怒吼著對尼哥底母說：“你也是出於加利利嗎？你且去查考，就可知道加利利沒有出過先知。”他們為了維護自己的尊嚴，失去了理智，一心一意要殺害耶穌，以致可以挽回自己的面子。他們的所作所為是非常可笑的。

第8章可以分為幾個段落：8:1-11主題是行淫時被拿的婦人；8:12-20主題是耶穌是世界的光；8:21-59記載猶太人與耶穌的辯論。

約8:1可以說是上文的總結，讓我們知道住棚節之後，前來過節的人都回家去了，但是主耶穌並沒有回家，祂選擇往橄欖山禱告和親近神。橄欖山離聖殿不遠，主耶穌在清早的時候，從橄欖山下來，經過汲淪穀，再進入耶路撒冷城，回到殿裡教訓人。

就在那個時候，有一件特別的事情發生了，文士和法利賽人帶著一個行淫時被拿的婦人，來見耶穌。猶太領袖這樣做，是要試探耶穌，要得著告他的把柄。這些領袖其實是利用這個女人，使耶穌落入他們的圈套。如果主耶穌說，不應該用石頭打死這個婦人，他們就會控告祂不遵守摩西的律法；如果主耶穌叫眾人處決她，他們就能夠向羅馬人告發祂，因為羅馬人不容許猶太人私自用刑的。

主耶穌聽完這件事，祂有什麼反應呢？約8:6說：“耶穌卻彎著腰用指頭在地上畫字。”祂好像對身邊發生的事一概不理，這個舉動令在場的猶太領袖感到不滿，他們不停地問耶穌，叫祂說話。不知道過了多久，主耶穌終於直起腰來，對他們說：“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，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。”說完後，又彎著腰用指頭在地上畫字。主耶穌這句話對在場的每一個猶太人都是當頭棒喝，他們受到良心的責備，知道自己也有罪，所以他們一個一個的走了。主耶穌沒有定婦人的罪，但是也沒有縱容她犯罪，祂很和藹地對婦人說：“我也不定你的罪；去罷！從此不要再犯罪了。”

約8:12，耶穌說了一句很重要的話：“我是世界的光；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”這句話對於今天的我們來說，還是那麼的重要。

約8:21-59，講到猶太人和主耶穌的辯論。主耶穌和猶太人之間出現過很多次的辯論，每一次，都是猶太人故意刁難耶穌，或者專門找把柄來攻擊耶穌的，這種情況又在約8:21-59出現。

在約8:24，主耶穌再次發出嚴肅的警告：如果人們繼續執迷不相信祂，就會死在他們的罪惡中。猶太人對主耶穌的這番教訓感到迷惑，直接了當地問祂：“你是誰？”主耶穌便向他們表明身分，然後開始對猶太人預言將來的事。約8:28-29說：“你們舉起人子以後，必知道我是基督，並且知道我沒有一件事是憑著自己做的。我說這些話，乃是照著父所教訓我的。那差我來的，是與我同在；他沒有撇下我獨自在這裡，因為我常做他所喜悅的事。”“舉起人子”的意思是是指耶穌在十字架上受難，世人要到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才能看出祂與天父的真正關係。主耶穌來到世間，並沒有與父神分隔，父神一直與祂同在；耶穌一直默默地遵行著神的旨意，可見主與父神的關係是非常親密的。

主耶穌向每一個真正屬祂的門徒許下諾言，他們必曉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他們得以自由。旁邊的猶太人聽到自由這兩個字，覺得特別敏感，在約8:33他們回答：“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從來沒有作過誰的奴僕，你怎麼說‘你們必得以自由’呢？”其實，主耶穌是針對罪的奴僕而說的。祂對猶太人說，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僕。

從奴僕，耶穌就談到了兒子和奴僕的分別。“奴僕不能永遠住在家裡，兒子是永遠住在家裡。”以色列民稱自己為亞伯拉罕的子孫，但是其實他們是按照撒但的指示生活，所以他們是撒但的兒子，而不是神的兒子。